邓春磊,赵小凤,金志丰,等,不同经济发展水平区域的农户字基地退出意愿——基于江苏省577个农户的调研[1],江苏农业科学,2018.46  $(2) \cdot 321 - 325$ .

doi · 10, 15889/i, issn. 1002 - 1302, 2018, 02, 078

# 不同经济发展水平区域的农户宅基地退出意愿 ——基于江苏省 577 个农户的调研

邓春磊1,赵小风1,金志丰2,陆效平3

(1. 河海大学国土资源管理研究所, 江苏南京 211000; 2. 江苏省土地勘测规划院, 江苏南京 210024; 3. 江苏省国土资源厅,江苏南京 210017)

摘要:通过对江苏省不同经济发展水平区域(苏南、苏中、苏北3个地区)577份农户问卷调查,采用二元 Logistic 回归模型,从家庭特征、收入结构、资产特性3个方面对不同经济发展水平区域的农户宅基地退出意愿及影响因素进 行对比。结果表明:(1)苏南、苏中、苏北地区愿意退出宅基地的农户比例分别为40.56%、41.32%、41.79%;(2)在本 地居住时间、上班距离、被抚养人数、宅基地面积、宅基地数量、是否有城镇住房是影响苏南地区农户宅基地退出的显 著性因素:(3)上班距离、外出务工人数、财产性收入和房屋建筑年代是影响苏中地区农户字基地退出的主要因素: (4)被抚养人数和财产性收入是影响苏北地区农户宅基地退出的主要因素。

关键词:宅基地退出;农户;意愿;Logistic 模型

中图分类号: F301 文章编号:1002-1302(2018)02-0321-04 文献标志码: A

快速的工业化和城市化促进了农民剩余劳动力转移,从 而引发了农村宅基地闲置或废弃现象加剧,但由于区域经济 发展的差异性,致使村庄所处区位及受外力干预的不同,宅基 地空置的发展演化进程也不尽相同[1]。宋伟等依托全国宅 基地调研数据,分析得出我国三大地带东部、中部、西部村庄 宅基地的空心化率分别为 14.82%、9.11%、7.15%, 东部地 区的宅基地空置现象尤为突出[2]。因此,如何正确引导不同 区域的农户退出宅基地,提高农村建设用地利用效率尤为重 要。《关于农村土地征收、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宅基地 制度改革试点工作的意见》强调,要探索进城落户农民在本 集体经济组织内部自愿有偿退出或转让宅基地。各地也进行 了多样化的实践探索,如天津市的"宅基地换房"、重庆市的 "地票交易"和浙江省嘉兴市"两分两换"、上海市宅基地置换 等[3]。不论是国家政策还是地方探索,都非常强调尊重农民 意愿。因此,围绕农民宅基地退出意愿研究已成为热点。

目前对农村宅基地退出的相关研究聚焦于宅基地退出意 愿和宅基地退出机制2个方面。许恒周认为,外出务工年限、 家庭农业收入占比、家庭供养系数等变量对农户宅基地退出 补偿受偿意愿具有正向影响,而是否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 或其他保险、区位变量、非农就业稳定性变量则具有负面影 响[4]。张宇辰等认为,农民受教育程度、家中老人小孩数量、 宅基地面积对农民宅基地退出意愿有正向影响,而年龄、房屋

建造成本、现居住满意度对农民宅基地退出意愿有负向影 响[5]。陈霄认为,农民的年龄和受教育程度、家庭收入状况、 家庭需赡养的老人数量、宅基地退出补偿方式的多样性选择 对农民宅基地退出意愿有正向影响,而家庭成员务工工作变 换频率、家庭子女数量、现有住房面积、宅基地面积对农民宅 基地退出意愿有负向影响[6]。彭长生认为,影响农户退出宅 基地的因素包括就业、养老、生活费用和农业生产[7]。欧阳 安蛟等认为,建立以激励机制和约束机制为核心的宅基地退 出机制是改革和完善农村宅基地使用管理制度的重要内 容[8]。彭小霞认为,完善宅基地退出的立法,完善宅基地退 出的相关法律制度,打破政府对"土地财政"的依赖,提高农 民在宅基地退出中的主体地位,是引导农村宅基地退出机制 的关键[9]。程春丽认为,明晰宅基地产权,建立宅基地流转 市场,引入农村房地产评估及借助整理规划,是加快引导农村 宅基地自动退出的关键[10]。郭欢欢等通过研究不同情景下 的人口迁移,认为应推行"复垦+流转"的农村闲置宅基地处 置模式[11]。已有文献大多侧重于对影响农户宅基地退出意 愿的影响因素及农村宅基地退出机制的构建,而基于不同经 济发展水平区域系统性分析农户宅基地退出意愿的研究则 较少。

江苏省经济社会发展水平位于全国前列,但省内存在很 大的区域差异。2014年苏南地区生产总值达到 3.89 万亿 元,是苏中及苏北地区生产总值总和的1.4倍;苏南地区农民 人均纯收入达到 20 954 元,分别是苏中、苏北地区的 1.35、 1.65 倍。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和城市化水平的差异,也导致不 同区域农民兼业化程度、农户宅基地退出意愿以及政府的宅 基地退出政策有所差异。因此,探索江苏省不同经济发展水 平区域的农户宅基地退出意愿及其影响因素,不仅可以为制 定差别化的农村宅基地退出政策提供依据,还可为制定就地

收稿日期:2016-08-08

基金项目: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专项资金(编号:2014B19114)。 作者简介:邓春磊(1992一),男,河北衡水人,硕士研究生,主要从事 土地资源管理研究。E - mail:dengchunlei0330@ foxmail.com。

通信作者:赵小风,博士,副教授,主要从事土地利用政策研究。

E - mail: zhao - xf@ 126. com

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政策提供参考。

### 1 数据来源与方法

#### 1.1 数据来源

基于对农户宅基地退出的影响因素相关研究[12-17],影响 农户宅基地很出意愿的因素既包括受教育程度、家庭人口物、 家庭资产状况等内部因素,也包括外出务工收入及财产性收 入等外部因素,还包括农户对宅基地产权的认知程度等,这些 因素通过影响农户的家庭特征、收入结构、资产特性讲而影响 农户宅基地退出意愿。据此,本研究选取了以下解释变量: (1)家庭特征。主要包括被调查对象的性别、年龄、居住时 间、受教育程度、上班距离、外出务工人口数、被抚养人数。 (2) 收入结构。主要包括农户的经营性收入、工资性收入、财 产性收入、转移性收入。具体而言,家庭经营性收入指住户或 住户成员从事生产经营活动所获得的净收入,是全部经营收 入中扣除经营费用、生产性固定资产折旧和生产税之后得到 的净收入: 丁资性收入指诵讨各种途径得到的全部劳动报酬 和各种福利,包括受雇干单位或个人、从事各种自由职业、兼职 和零星劳动得到的全部劳动报酬和福利:财产性收入指住户或 住户成员将其所拥有的金融资产、住房等非金融资产和自然资 源交由其他机构单位。住户或个人支配而获得的同报并扣除相 关费用之后得到的净收入:转移性收入是指国家、单位、社会团 体对住户的各种经常性转移支付和住户之间的经常性收入转 移。(3)资产特性。主要包括宅基地面积、建筑年代、宅基地 数量、房屋结构类型、房屋使用情况、是否有城镇住房等。

数据主要来源于2015年7-9月对苏南地区(苏州市永 联村、李袁村)、苏中地区(扬州市茆舍村、夏集村)、苏北地区 (宿迁市毛集村、许庄村)农户所做的抽样问卷调查。从每个 村随机洗取不同年龄、性别、教育程度、职业的农户,由调研人 员根据调研内容与农户交流,对宅基地退出相关问题进行询 间。共发放问券 577 份(表1),其中苏南地区 180 份、苏中地 区 196 份、苏北地区 201 份。

类别	变量	变量定义及赋值说明			
家庭特征	X1:性别	1:男性;2:女性			
	X2:年龄	取调查实际数据			
	$X_3$ :上班距离	1:村里;2:镇上;3:县城;4:市里;5:其他地点			
	$X_4$ :居住时间	1:40 年以下;2:40~60 年;3:60 年以上			
	$X_5$ :教育程度	1:文盲:;2:小学文化;3:初中文化;4:高中文化;5:大学文化及以上			
	$X_6$ :外出务工人数	取调查实际数据			
	$X_7$ :被抚养人数	取调查实际数据			
收入结构	$X_8$ :工资性收入	占家庭总收入比例:1:20%以下;2:20%~39%;3:40%~59%;4:60%~79%;5:80%~100%			
	$X_9$ :经营性收入	占家庭总收入比例:1:20%以下;2:20%~39%;3:40%~59%;4:60%~79%;5:80%~100%			
	$X_{10}$ :财产性收入	占家庭总收入比例:1:20%以下;2:20%~39%;3:40%~59%;4:60%~79%;5:80%~100%			
	$X_{11}$ :转移性收入	占家庭总收入比例:1:20%以下;2:20%~39%;3:40%~59%;4:60%~79%;5:80%~100%			
资产属性	X <sub>12</sub> :宅基地面积	1;150 m <sup>2</sup> 以下;2:150~299 m <sup>2</sup> ;3:300 m <sup>2</sup> 及以上			
	X <sub>13</sub> :建筑年代	1:1970 年及以前建设;2:1971—1980 年建设;3:1981—1990 年建设;4:1991—2000 年建设; 5:2000 年以后建设			
	$X_{14}$ :宅基地数量	取调查实际数据			
	$X_{15}$ :房屋结构类型	1:砖木结构;2:砖混结构;3:钢混结构			
	$X_{16}$ :房屋使用情况	1:闲置;2:自用;3:出租			
	$X_{17}$ :是否有城镇住房	1:拥有;0:无			

### 1.2 样本基本情况

被调查的577份样本农户中,农户年龄主要集中在40~ 60 岁之间,平均年龄为53.11 岁,其中男性农户为443 人(占 被调研对象的76.78%),女性农户为134人(占被调研对象 的 23.22%)。238 户农户愿意退出宅基地,占 41.24%;317 户农户不愿意退出宅基地,占54.94%;22户并不关心是否退 出宅基地,占3.81%。苏南、苏中、苏北地区愿意将宅基地退 出的农户比例分别为 40.56%、41.32%、41.79%。 样本基本 统计情况如表 2 所示。

# 1.3 模型选择

由于被调查者的退出意愿分为愿意和不愿意2类,因此 可采用二分类因变量的 Logistic 回归建立农户宅基地退出意 愿模型,通过数据抽样,确定每个自变量的回归系数,以各自 变量回归系数为依据解释农户宅基地退出意愿的概率,从而 揭示各解释变量在预测空间变化发生概率的作用和强度[18]。 根据二元 Logistic 模型,设定农户愿意退出宅基地取值为1, 农户不愿意退出宅基地取值为0。影响农户宅基地退出意愿 的因素有 17 个,分别是  $X_1, X_2, \dots, X_{17}$ 。构建的 Logistic 模 型为:

$$p = \frac{e(\beta_0 + \beta_1 X_1 + \beta_1 X_2 + \dots + \beta_{17} X_{17})}{1 + e(\beta_0 + \beta_1 X_1 + \beta_2 X_2 + \dots + \beta_{17} X_{17})} \,. \tag{1}$$

式中:p 为农户赞成宅基地退出的发生概率,即退出意愿度;  $\beta_1,\beta_2,\cdots,\beta_{17}$ 是 Logistic 回归待定系数。

# 2 结果与分析

为保证模型的稳定性和准确性,需要对自变量进行多重共 线性检测。本研究选择容忍度(Tolerance)进行多重共线性检 测,相关系数矩阵显示,苏南、苏中、苏北地区因变量的 Tolerance 值全部大于 0.1 的标准值。模型系数的综合检测显 示,苏南、苏中、苏北3个地区的对数似然值分别为138.100、 93.671、50.285; 苏南、苏中、苏北3个地区 Nagelkerke R<sup>2</sup> 值分别 为 0.337、0.278、0.463、回归方程较显著,说明采用该模型合理。

#### 2.1 苏南地区

居住时间、上班距离、被抚养人数、宅基地面积、宅基地数

表 2 样本数据基本情况

	-tt-	:Trip 125,	는 다 다 다 다 다 다 다 다 다 다 다 다 다 다 다 다 다 다 다			
变量	苏南地区		苏中地区		苏北地区	
	平均值	标准差	平均值	标准差	平均值	标准差
X <sub>1</sub> :性别	0.77	0.42	0.74	0.44	0.79	0.41
X2:年龄	50. 21	15. 33	55. 95	10.40	52. 95	13.55
$X_3$ :上班距离	1. 11	0. 57	1. 49	1. 10	1. 17	0.70
$X_4$ :居住时间	1.64	0.48	2. 37	0.72	2.41	0. 67
$X_5:$ 教育程度	3.96	1.03	2. 35	0.87	3. 22	1.12
$X_6:$ 外出务工人数	0.96	1. 17	1. 23	1.07	1.07	1.11
X7:被抚养人数	1.39	1.32	1.41	1.05	1.48	1.38
$X_8$ :工资性收入	4. 36	1. 15	4. 56	0.95	2. 85	1.63
X <sub>9</sub> :经营性收入	1. 17	0.66	1. 20	0.69	2. 28	1.51
$X_{10}$ :财产性收入	1.05	0.30	1. 04	0. 28	2.60	1. 19
$X_{11}$ :转移性收入	1.31	0.81	1. 12	0.49	2.46	1.56
$X_{12}$ :宅基地面积	2. 16	0.69	2. 14	0.74	2. 05	0.69
X13:建筑年代	3.07	0. 84	3.08	0.83	3. 11	0.86
$X_{14}$ :宅基地数量	1. 15	0.42	1. 07	0.37	1. 12	0.36
X <sub>15</sub> :房屋结构类型	1.31	0.69	1.30	0.62	1.31	0.65
$X_{16}$ :房屋使用情况	2.01	0. 22	1. 79	0.60	2. 01	0. 27
X <sub>17</sub> :是否有城镇住房	0.27	0.44	0.30	0.46	0.32	0.47
退出意愿	40.	56%	41.32%		41.79%	

表 3 模型估计结果

		18.5	<b>沃王山川 </b>			
<b>亦</b> 目.	苏南地区		苏中地区		苏北地区	
变量	系数	Wald 值	系数	Wald 值	系数	Wald 值
常数项	-8.62	7.31	-7.96	9.48	-9.66	6.52
X <sub>1</sub> :性别	-0.39	0. 54	-0.18	0.70	1.72	1. 11
X2:年龄	0.03	0.02	0.06	0.04	0.04	0.04
X <sub>3</sub> :上班距离	0. 67 *	0.40	0. 56 *	0. 29	0. 10	0.64
$X_4$ :居住时间	-1.64 ***	0. 53	0. 64	0.46	-0.49	0.89
$X_5$ :受教育程度	-0.21	0. 23	-0.21	0.37	0.32	0.50
$X_6$ :外出务工人数	0. 15	0. 21	0. 47 *	0. 26	0.56	0.37
$X_7$ :被抚养人数	0.38 *	0. 22	0. 17	0. 29	1.61 **	0.71
$X_8$ :工资性收入	0.99	0.82	0. 26	0. 99	-0.30	0.49
$X_9$ :经营性收入	1.12	1.87	1.07	1.73	0. 19	0.47
$X_{10}$ :财产性收入	0.57	1.09	2. 35 *	1.42	1. 12 **	0.48
$X_{11}$ :转移性收入	1.47	1.00	0.09	1.38	-0.29	0. 29
X <sub>12</sub> :宅基地面积	- 0. 78 **	0.40	-0.16	0.35	-0.34	0.63
X13:建筑年代	-0.42	0. 27	-0.96 **	0.44	-0.13	0. 54
X <sub>14</sub> :宅基地数量	2. 24 ***	0. 67	0. 27	1. 54	1.84	1.54
$X_{15}$ :房屋结构类型	0. 20	0.31	0.06	0.43	-0.61	0.79
$X_{16}$ :房屋使用情况	0.52	0. 93	-0.11	0. 51	0. 59	1.72
$X_{17}$ :是否有城镇住房	1.04 **	0.51	0.00	0.63	1.26	1.00
-2 对数似然值			93.671		50. 285	
Nagelkerke $R^2$ 0.337		0.278		0.463		

注: "\*" \*\*" \*\*\*" 分别表示在10%、5%、1%水平下显著。

量、是否有城镇住房等因素对苏南地区农户宅基地退出意愿有显著影响(表2)。其中,居住时间与宅基地面积有负向影响,其余变量有正向影响。原因可能是由于农户居住时间越长,一方面其工作与生活能力逐渐下降,另一方面其乡土情结更为强烈,导致其居住时间越长越不愿退出宅基地。上班距离较远的农户希望退出宅基地,一方面由于工作不稳定且举家搬迁的费用过高,另一方面一部分上班距离较远的农户将子女安置于打工地点附近使得宅基地空置,另一部分将老人及子女留在宅基地的农民,则希望通过退出宅基地使老人及

子女能在安置区得到更好的照顾。被抚养人数与农户宅基地退出意愿呈正相关,随着经济水平提高,农户抚养子女压力也越来越大,苏南地区农户安置机制日益完善,农户退出宅基地后的福利水平也逐年提高,使得抚养子女压力较大的家庭可通过退出宅基地来缓解生活压力。宅基地面积对农户宅基地退出意愿有正向影响,而宅基地数量有负向影响,可能是由于农村宅基地缺乏有效的法律约束,导致农村一户多宅的现象普遍,拥有宅基地数量较多的农户希望通过宅基地退出来获得经济利益,尤其是涉及到法律纠纷的宅基地,农户更希望通

过退出宅基地来摆脱占地纷争,而拥有宅基地数量较少的农户的退出意愿则相对偏低。

苏南地区相较于苏中及苏北地区而言,是否有城镇住房成为影响农户退出宅基地意愿的关键因素。随着农户逐步流转出农地经营权,居住在农村的农户越来越少,部分农户选择不翻建现有住房而是购置城镇住房,因城镇住房相对于宅基地住房而言,不仅可以自由买卖,而且周边教育、医疗等生活基础设施更加完备。而拥有城镇住房的农户多选择在城镇中居住,其宅基地住房则多选择出租或空置,导致其宅基地退出意愿更为强烈。

# 2.2 苏中地区

上班距离、外出务工人数、财产性收入、建筑年代是苏中 地区对农户宅基地退出意愿有显著影响的因素(表2)。其 中,上班距离、外出务工人数、财产性收入对农户宅基地退出 有正向影响,而建筑年代对农户宅基地退出旱负向影响,说明 苏中地区农户家庭成员上班距离越远、外出务工人数越多、财 产性收入越高则其退出宅基地意愿越强烈,而宅基地建筑年 代越短,则退出意愿越弱。苏中地区农户上班距离对宅基地 退出的影响与苏南地区原因相类似:外出务工人数对宅基地 退出有正向影响,是由于外出人口数较多的家庭中,只有老人 和孩子留守,而打工者又不能随时回来照看,这造成苏中地区 部分农户家庭希望通过退出宅基地使家人在集中区得到更好 地安置:财产性收入对宅基地退出有正向影响,这是由于苏中 地区农民的财产性收入的主要来源于生产资料和有形不动 产,农民财产种类少且收入较低,微薄的财产性收入在缓解农 民生活压力中远未发挥作用,因此对于财产性收入相对较高 的农户家庭而言,希望能够更快将房产转化为现金,以换得更 好的生活保障;建筑年代与农户宅基地退出意愿呈负相关,是 由于农户宅基地住房经历了不同时期的翻建,尤其是20世纪 90年代以后翻建的住房,农户家庭投入了较多的翻建费用及 装修费用, 这是农户不愿退出宅基地的主要原因。

苏中地区相较苏南及苏北地区而言,建筑年代成为影响 苏中地区农户家庭是否退出宅基地的关键原因。出现这一结 果的原因可能是因为部分村庄只是划定了农户宅基地面积而 不限制容积率,导致农户不断增高宅基地住房层数及增加装 修成本,退出意愿也随之降低。随着农户工资性收入水平的 提高及家庭人口的增加,越来越多的农户有条件翻建宅基地 住房;另一方面退出宅基地后的城镇及安置小区住宅往往满 足不了农户对于住宅大面积的需求。

#### 2.3 苏北地区

被抚养人数和财产性收入是对苏北地区农户宅基地退出意愿有显著正向影响的因素。被抚养人数对农户宅基地退出的意愿影响有正向作用,可能是由于苏北地区部分已退出宅基地的农户得到了很好安置,有的宅基地面积较大的农户家庭退出宅基地后甚至得到了7~8套住房,完全满足了生活需要,还可以出租部分房屋带来额外收益。

苏北地区相较于苏南及苏中地区而言,财产性收入因素的显著性更为明显,成为影响这个地区农户家庭是否退出宅基地的关键原因。即这个地区财产性收入状况越好的农户家庭,农民宅基地退出意愿越强烈。出现这一结果的原因可能是,相对于发达地区而言,这一地区农民的财产种类相对较

少,金融财产也相对缺乏,对于基金、股票、债券更是很少接触,房屋是这些家庭最主要的有形财产,但由于房产租赁和买卖市场的不确定性,很容易导致宅基地闲置,对家庭收入造成损失,致使这些家庭希望退出宅基地。

# 3 结论

通过构建 Logistic 回归模型,从家庭特征、收入结构、资产 特性3个方面探讨了江苏省不同经济发展水平区域农户宅基 地退出意愿的影响因素,得出如下结论:(1)苏南、苏中、苏北 3个区域愿意将宅基地退出的农户比例分别为40.56%、 41.32%、41.79%。(2) 苏南地区农户宅基地退出意愿的影 响因素主要包括居住时间、上班距离、被抚养人数、宅基地面 积、宅基地数量、是否有城镇住房。此区域农户相较干其他2 个调研地区农户的可支配收入水平更高,导致收入结构对其 意愿影响相对较小,而是更多地考虑乡土情结;另一方面此类 农户以自愿退出为主,拥有城镇住房对其家庭是否退出宅基 地影响较大。(3) 苏中地区对农户宅基地很出意愿的影响因 素主要为上班距离、外出务工人数、财产性收入、建筑年代。 此区域农户相较于其他2个调研地区的农户可支配收入水平 居中, 退出宅基地后是否拥有完善的社会保障成为其是否退 出考虑的主要因素:此区域多数村庄只是划定了农户宅基地 面积而不限制容积率,导致其资产属性中的建筑年代对其是 否退出宅基地影响较大。(4) 苏北地区对农户宅基地退出意 愿的影响因素主要为被抚养人数、财产性收入。此区域农户 相较于其他2个调研地区农户的可支配收入水平最低,导致 家庭收入水平及抚养压力成为其是否退出宅基地的主要影响 因素。

#### 参考文献:

- [1] 龙花楼, 刘彦随, 张小林, 等. 农业地理与乡村发展研究新近进展 [J]. 地理学报, 2014, 69(8): 1145-1158.
- [2]宋 伟,陈百明,张 英. 中国村庄宅基地空心化评价及其影响 因素[J]. 地理研究,2013,32(1):20-28.
- [3]黄贻芳. 农户参与宅基地退出的影响因素分析——以重庆市梁平县为例[J]. 华中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3,105(3): 36-41.
- [4]许恒周. 基于农户受偿意愿的宅基地退出补偿及影响因素分析——以山东省临清市为例[J]. 中国土地科学,2012,26(10):75-81.
- [5] 张宇辰,黄贤金,陈志刚,等. 基于 logisic 模型的农户意愿对宅基 地退出的影响——以无锡市为例[J]. 土地经济研究,2015(1): 24-35.
- [6] 陈 霄. 农民宅基地退出意愿的影响因素——基于重庆市"两 翼"地区 1012 户农户的实证分析[J]. 中国农村观察,2012(3): 26-36,96.
- [7]彭长生. 农民宅基地产权认知状况对其宅基地退出意愿的影响——基于安徽省6个县1413户农户问卷调查的实证分析 [J]. 中国农村观察,2013(1):21-33.
- [8]欧阳安蛟,蔡锋铭,陈立定. 农村宅基地退出机制建立探讨[J]. 中国土地科学,2009,23(10);26-30.
- [9]彭小霞. 农民权益保护视角下农村宅基地退出机制之完善[J]. 农村经济,2015(4):9-13.
- [10] 程春丽. 农村宅基地退出补偿与利益机制构建探析[J]. 农村

梁 喜,刘 雨. 价格干预政策下生鲜农产品供应商的渠道选择[J]. 江苏农业科学,2018,46(2):325-329. doi:10.15889/j.issn.1002-1302.2018.02.079

# 价格干预政策下生鲜农产品供应商的渠道选择

梁 喜,刘 雨

(重庆交通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重庆400074)

摘要:为分析生鲜农产品供应商在价格干预政策下的渠道选择问题,采用动态 Stackelberg 博弈法,分析单零售渠道结构和供应商建立了直销渠道的双零售渠道结构对生鲜农产品供应商和零售商的决策和绩效影响,通过算例分析需求弹性、新鲜度、干预点和直销渠道成本的影响。结果表明,供应商选择直销渠道的意愿是关于零售价格的增函数,关于直销渠道成本的减函数,关于需求弹性的减函数,关于干预点的增函数,与新鲜度关系不明显。

关键词:生鲜农产品;双渠道;Stackelberg 博弈

中图分类号: F713.1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1002-1302(2018)02-0325-05

为了推进农业发展,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促进农村 电子商务加快发展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2015-2020年重 点培育农村电子商务市场主体,扩大电子商务在农业农村的 应用,改善农村电子商务发展环境,初步建成统一开放、竞争 有序、诚信守法、安全可靠、绿色环保的农村电子商务市场体 系。随着政府的号召和互联网电子商务技术的进步,生鲜农 产品的流通渠道呈现出多样化,不少供应商在产地开设了网 络直销渠道。然而,由于近年来生鲜农产品价格的频繁大幅 波动,不仅伤害了生产者和消费者的利益,同时也成为影响消 费价格指数的重要因素。政府为了稳定与居民生活息息相关 的生鲜农产品的价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第三十 四条,采取了限定差价率或利润率、规定限价、实行提价申报 制度和调价备案制度等措施,具体如2016年1月22日,福建 省福州市政府在永辉、蓝天等本土超市对白菜、上海青、豆芽 和空心菜实施销售指导价。这一政策直接影响了生鲜农产品 的市场价格,进而影响了供应商和零售商的利润,然而供应商 是否选择开设直销渠道,往往是供应商基于特定条件本着一 定的利益原则对各销售渠道进行综合评价后的结果。因此, 近几年电子商务与供应链管理的交叉研究是国际管理科学与 运作管理领域新的热点。

收稿日期:2016-08-05

作者简介:梁 喜(1978—),男,江苏连云港人,博士,教授,硕士生导师,主要从事物流与供应链管理,技术创新研究。E-mail:liangxi0001@126.com。

经济,2014(1):13-17.

- [11]郭欢欢,郑财贵,牛德利,等. 不同情景下的人口迁移及其对农村土地利用影响研究——以重庆市为例[J]. 长江流域资源与环境,2014,23(7):905-910.
- [12] 陈美球,李志鹏,赖运生,等. 确权确股不确地承包地经营权流转研究——基于江西省黄溪村实践的调研[J]. 土地经济研究, 2015(1):59-68.
- [13]黄贻芳,钟涨宝. 不同类型农户对宅基地退出的响应——以重庆梁平县为例[J]. 长江流域资源与环境,2013,22(7):852-857.
- [14]朱新华. 户籍制度对农户宅基地退出意愿的影响[J]. 中国人

国外学者早在20世纪就开始对农产品供应链进行研究, Bosels 等对农产品供应链早期的特征、类型进行了分析总结, 奠定了初期农产品研究的理论框架[1]。在研究双渠道供应 链的有关文献中,讨论最多的是双渠道供应链的定价、订购策 略及利润分配均衡等问题。Wang 等研究了1个供应商和1 个经销商组成的电子供应链,经销商占主导目零售价格是外 生变量,得出经销商在电子市场订货优于传统市场,供应商在 一定条件下将参与电子市场进行交易,并最终实现双赢[2]。 Qin 等研究了产能约束下双渠道供应链协调问题,在零售商 为博弈主方的情况下,通过对协调前传统零售渠道和电子直 销渠道的最优订货量分析发现系统失调,因此建立契约实现 双渠道供应链的协调<sup>[3]</sup>。Dumrongsiri 等基于产品定价和服 务质量两大因素构造消费者效用函数来分析双渠道供应链的 均衡问题[4]。我国生鲜农产品电子商务目前还处于起步阶 段,有关生鲜农产品网络流涌的参考文献并不多。樊西峰指 出生鲜农产品电子商务的快速发展,能有效解决目前我国生 鲜农产品供应链存在的供需不对称问题,为节约农产品流通 成本,提高农产品流通效率提供了新的发展思路[5]。曹武军 等研究了在收益共享契约下的生鲜农产品双渠道供应链中, 供应商的公平关切行为对供应链协调的影响[6]。浦徐进等 研究了渠道模式、努力投入与生鲜农产品供应链的运作效 率[7]。熊峰等以冷链设施补贴模式为视角研究了生鲜农产 品供应链关系契约的稳定性[8]。张曙红等提出基于第三方 物流的绿色农产品供应链协调模型[9]。关于生鲜农产品双

- 口·资源与环境,2014,24(10):129-134.
- [15]许恒周,殷红春,石淑芹.代际差异视角下农民工乡城迁移与宅基地退出影响因素分析——基于推拉理论的实证研究[J].中国人口·资源与环境,2013,23(8):75-80.

,cycycycycycycycycycycycycycycycycycyc

- [16] 张秀智, 丁 锐. 经济欠发达与偏远农村地区宅基地退出机制分析; 案例研究[J]. 中国农村观察, 2009(6): 23 30, 94 95.
- [17] 孙战文,杨学成. 农民工家庭成员市民化的影响因素分析——基于山东省 1 334 个城乡户调查数据的 Logistic 分析[J]. 中国农村观察,2013(1):59-68.
- [18]梁 辰,王 诺. 基于 Logistic 回归的沿海经济区建设用地演变驱动因素研究[J]. 地理科学,34(5);556-562.